

1、你如何使用你的銀子？（What Are You Doing With Your Talent?）

吳老牧師（Hans R. Waldvogel）

主人說：「好！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，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」 馬太福音二十五：23

主回來跟我們算賬的日子快到了。實際上，祂今天就在審察我們。

你是否認識祂是你的主，是你的「老闆」？你順從祂嗎？我真高興我有一位主。我真感謝我的耶穌不只是我的救主，也真是我的「老闆」。祂是我的主，祂是我的君王。祂會吩咐我，祂交代我要做的工作。在這世界上，從來沒有一個人不會從主領受工作，他可以把它做得很好，或是把它做得很差。

在這銀子的比喻裏，我們看到有人做得好，有人做得差。那做得好的人，主對他說：「好！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。」然而主卻對另一個人說：「你這又惡又懶的僕人。」

我不知是否我們當中的每一位，都已經從主領受了自己的職份，且已認識：我們不再屬乎自己了。

得救是件多麼奇妙的事！但有時世界上的人會藐視我們，也許他們的確有理由這麼做，但是，他們是為著什麼而活？只為那不死的蟲和不滅的火。當你還沒有得救前，我們是為著什麼而活？真是在現今看為是羞恥的事！難道不是嗎？就如聖經所說的，所結的果子是死亡的果子。我們活在肉體、情慾、淫蕩裏，只事奉我們這個身子，單尋求我們自己的快樂。世界就是這樣。但是，喔！何等奇妙被拯救，何等奇妙能在生命有一個目的，何等奇妙不只是在這地上活幾年而已，乃是知道，我們是正在耕耘，即將收穫永生。我們是在建造那存留到永遠的。這是我的主，我的救主所給我的工作性質。

不久前我曾對人說：「但願我能夠把我從前在珠寶店裏，所製作的每一個珠寶都收聚起來看一看。」它們當中有些讓我引以為傲，有些是令我深感慚愧的。不過這一定很有趣，把我一切所做過的項鍊、戒指和手鐲——包括我從少年，做學徒時的作品——統統拿來看一下，一定對我非常有意思。然而，這些東西中的大部份，我猜到現在恐怕都已損壞了，它們都會消逝。但是，喔！多麼奇妙，將有一日，進入我主人的快樂，發現做工的果效隨著那些對祂盡忠的人們。

你有一位主嗎？你已經自耶穌接受了你的工作嗎？有一天祂要來試驗我們的工程如何，祂的盼望在那時，我們能享受主人的快樂，而不只是我們自己的快樂。

我想起我在做學徒時所打的一只戒指。我製作它可真不容易！我又捶、又打、又銼、又鐸，但它總是不變成我所想要的樣子。到最後，我把它轉給老闆，心想他一定會把它退回來。可是，他卻說：「你不能做得比這更好的了。」我真高興聽到這句話。那件工作令我老闆喜歡。然而，當將來聽到從祂的口中說出：「好！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我觀察你很久了。不僅如此，這兒還有你勞苦的賞賜。」喔！那更將如何啊！

有很多神的兒女從未自主接受他們的工作。他們照自己所喜歡的去做。他們唱：「求神美意，緊緊護持我。」但從未發現耶穌基督所已經交給他們的銀子，所給他們工作的

材料。

這裏有一項奇妙的工作——被聖靈充滿，活在聖靈裏，發現那道活水的江河從你的心和你的生命裏湧出而祝福別人。不論你是多麼微小，不論你是多麼無關緊要，神有一活泉為你。只要你肯把你自己降服於耶穌，並說：「我不再屬乎自己，我是你的。」祂就會把祂的靈賜給你。

你也許並沒有像聖經裏所提到的那些聖靈的恩賜，但是，你可以禱告。這是每位神的聖徒所能做的事情之一，而且更進一步，你可以在聖靈裏禱告，你還可以再進一步，為耶穌發光，你可以結出聖靈的果子：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。喔！當你結出聖靈的果子，而不再是一個老舊、乖僻、自私的人，能為別人而活時，將會使別人得著何等大的祝福呢！有時候，只要在神的愛裏說一句話，就能把人扶起，把他們的重擔挪去了。

喔，神的孩子們！你可曾知道，神已經把銀子交給你了嗎？你是怎麼用神所給你的銀子？你是否在學習作一個將來不致慚愧的工人？使徒保羅寫給青年提摩太的話說：「你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——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，並要在此專心，使眾人看出你的長進來。」(提前四：14、15)

太多的人喜歡有一些保留，他們就像某位已得救的食人族的酋長，在受浸的時候，把他的右手舉起來，當牧師試著要把它按下時，說：「這隻手屬於我，你可以給我施浸，但不包括這隻手，我需要用它來揮舞我的戰斧。」喔，是的，你用什麼來刺傷別人？你用什麼擱別人的臉？你已經與基督一同埋葬了嗎？你是否治死身體的惡行？(羅八：13) 你對神誠實嗎？你是否活在靈裏？你是否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作一個貴重的器皿，成為聖潔，合乎主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？

親愛的弟兄姐妹們！我很擔心，倘若我們不醒悟，恐怕就要失去我們的冠冕了。你可知，在許多、許多人的裏面，五旬節已變為黯淡無光了。為什麼？因為人們一整天都活在肉體裏，等他們來到聚會中，他們無法起來領受神的話，他們無法抓住耶穌，得著所需要的幫助。喔！假若他們是已經整日整夜地求告耶穌的話，他們就能在聚會中得著，因為主在當中行走。這就是五旬節，沒有別的是五旬節。

你可以歡呼，你也可以模仿任何你所喜歡的樣子，但是，只有耶穌——那充滿萬有，眼目如火焰者；那充滿諸天，聲音如大雷者——祂是惟一的那位能滿足人心，且保守你住在神的裏面。祂是從天上降下來神的糧，讓人吃了不再死。祂是被賜予我們的那一位，就是祂的自己，使我們靠著耶穌基督結滿了仁義的果子。

當一位弟兄在靈裏長進，或一位姐妹討主的喜悅時，很容易被大家看出來。喔！當有人真正地為耶穌而活，以取悅主為目的，不再為肉體活，乃是為神而活且神也活在他裏面時，他是多麼奇妙地顯明在這世界上啊！聖靈已給這樣的人恩典和仁義的恩賜。他們是靠著神的能力而活，並實在有做工的果效。他們結出聖靈的果子，流出神的生命，人們可以感覺得到。但是，請聽，當耶穌回來的時候會怎樣？祂將說：「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，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。」

這裏有一個奴僕，一位愛的奴僕，辛勤而勞苦，如果必要的話，願意否認自己，這樣我們將永永遠遠與祂一同作王，哈利路亞！

喔！弟兄姐妹！如果我們只瞥一下耶穌所為我們預備的獎賞，我們就絕不會再浪費一分鐘了。我們絕不會浪費一絲一毫在肉體與屬世俗的事物上，乃是真正地算自己向罪是已經死了，而不再容罪在我們身上作王(羅六：11)。如果我們不讓它，它就不能作王。喔！我們何等需要以全副的精力、燃燒的火熱，以及何等 烈的衝勁把我們整個的時間，都用在永恆的事物上啊！

喔！青年人！你是怎樣地用神所給你的機會和才幹？你可以 只要你喜歡 服事肉體而結局是死，或者，你可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而活，得以認識與耶穌親密的友誼。祂要抬舉你，不只等到將來，現在就會有主所作的見證 「好！」有時，祂會把手按在你身上，正如祂按手在保羅身上，說：「不要怕！保羅！他們都跑掉了，別怕，我同你在一起。」

難道神的靈沒有教導你這些事嗎？難道祂沒有指示你那將來的事？或者是因著你向自己而活，以致眼瞎、可憐、困苦、貧窮且赤身露體了呢？讓耶穌賜給你火煉的金子！讓我們留心這件事。

倘若你是恩賜中最小的一個，也沒有關係。今天耶穌不是稱一稱銀子，說：「嗯！你的銀子很多，好，你可以作王。」不！只有你忠心你才能作王。喔！這是耶穌所注意的 忠心。

我們討論有關主日學老師該忠心的問題。但是，為何只討論主日學的老師而已？這需要應用到每一項神的工作上。

我聽說有位主日學老師，花上好幾個鐘頭熟讀教材、禱告。當她來到班上，秩序那樣好，雖然那是一個調皮的男孩子的班，她為神贏得了他們每一位。倘若我記得不錯，今天他們都服事主了！她在最小的事上忠心。像這樣的一位主日學老師，將來站在那位深愛群羊說：「餵養我的小羊。」的主人面前時，將如何？

當你被神重生，在你裏頭有了永遠的生命之後，你知道，你活著是為耶穌，你是為永恆而活，你再也不敢有一點把自己交給肉體了。聖經說，你如果這樣，必要死。但是，如果你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，就必活著。你今天是活著嗎？你把神所給你的是怎麼用的？有些人不服氣，他們覺得：「嗯！我只有一千兩銀子，倘若我有五千，我就會努力，但是，只有一千，那傢伙卻有五千！不公平。」所以他們把銀子埋起來，活在肉體裏，而不把主人所給的銀子拿去殷勤地作生意，賺得另一千。

弟兄姐妹！我在這地上的任務，就是對神所交給我的事、所託付給我的工作盡忠。我不是向我的弟兄負責，他也不是向我負責，我乃是向我自己負責。這就是為何我要穿上神所賜的全副軍裝。儘管別人誇獎我或指責我，我都掩耳逃避，緊緊跟隨耶穌。我沒有時間來聽這些事了，不然我會讓神失望。不！我的神已開啟我心，祂已使我明白那永恆的結局太要緊，與將來的冠冕太相關，我不讓任何東西來攔阻我得著它。「你務要至死忠心」 當耶穌按立我開始服事祂時，曾這樣對我說 「我就賜給你生命的冠冕。」我生命的目的就是在最小的事上忠心。我知道我沒有辦法做別人所能做的事，我非常認識這一點。我可以做神所要我做的，來取悅我的主人，這是我所要做的事，是藉著祂的恩典與力量，我所能做的最好的事，並且祂要得著我的全部。當我站在我的耶

耶穌面前時，將如何？你是否會說：「我不在乎！我私人的事忙得很呢！我有這麼多的事要辦，我可沒時間給耶穌或是給聖靈。」注意！弟兄，讓我們從世界中出來，讓我們圍繞在耶穌面前，讓我們說：

**「我不貪求屬世快樂，捨棄一切名與利，
甘願忍受任何苦難，只是求主與主同行。」**

你一定會辛勞且受苦。如因我未曾甘願在這地上為耶穌受過苦，而將來到天堂去接受一個冠冕，不是太不對了嗎？使徒保羅說，聖靈會教導你如何歡歡喜喜、快快樂樂地受苦。

喔，是的！在今天、明天，只要我們在這地上活著的每一天，都有事情要做，而將來就會有所收穫。聖經說這收穫是永遠的。是什麼收穫呢？永生或者是敗壞，將來是哪一樣？人種的是什麼 不要欺騙自己 就收的是什麼。在這些日子裏，趁著主在我們當中的機會，天窗大開，而榮耀正宣洩傾倒之時，讓我們順著聖靈來撒種吧！

2、錦繡美衣的工價 馬莉布朗 (Marrie E. Brown)

「你要沐浴抹膏，換上衣服，下到場上，卻不要使那人認出你來。」(得三：3)

你記得一開始路得的奉獻：把自己從她的親族和百姓中分別出來。這是一個關乎生死的奉獻，她撇下了一切，也只有這樣的奉獻，能帶領神的孩子們進入路得所到達的境界裏。她不僅奉獻，而且到收割的禾田裏拾穗。從開始收割到未了，她辛苦工作。但現在有一件新事臨到她的生命裏：「你要沐浴(或作洗淨自己)。」這不是說到罪的潔淨或從世界分別出來，那早已是很久以前所對付過的事。乃是當一個人更深進入神裏面時，他需要藉著神的道來洗淨自己，這是一種更深的潔淨，我們整個人在祂面前赤露敞開，直到真理完全成就在我們裏面。

路得必須從她所有的工作中得潔淨。她曾經勞碌，曾經在收割的禾田裏辛苦工作，但現在她必須從她的工作中出來，洗淨自己。你曾經聽人說：「那個人是一個偉大的得人的漁夫。他為神作工是多麼好的一件事！」基督的工人充滿了「工作」，最須要這樣一種潔淨。我們填塞了許多「我們」的工作、我們能夠做的事、我們是何等的人以及我們所已經成就的事，我們需要經常到活水泉洗一洗，免得我們驕傲起來。我們需要從我們所有的野心及慾望中得潔淨。去洗淨自己！

然後是「抹膏」！路得，妳從早到晚拾取麥穗，也洗淨了自己，現在需要抹膏。在潔淨、倒空自己之後，就是抹膏。這恩膏臨到神的孩子身上，「常存在你們心裏」，乃是永生神的大能力，停留在向祂降服的孩子裏面。這樣的人從不高抬自己，從不自以為了不起，總是低伏在祂腳前，被帶入與萬王之王新鮮活潑的交通裏，常常有祂的笑臉及榮光照在我們身上。

接著是「換上衣服」。像路得一樣，我們不僅要有恩膏常存在心裏，還要換上衣服。在詩篇四十五篇裏提到一件新婦的衣裳：「妳的衣服都有沒藥、沉香、肉桂的香氣。王女在宮裏極其榮華。她的衣服是用金線繡的，她要穿錦繡的衣服被引到王前。」(第 8、13、14 節)。新婦不會被引到王前，除非她穿上這件衣服。「她的衣服是用金線繡的」，這豈不是意謂著受苦嗎？金子要經過坩堝，燒掉渣滓，只餘純金存留下來。然後把這些純金製成線，繡在衣服上成為錦繡美衣。

在你的衣服上有沒有任何精美的刺繡？你也知道是誰刺上去的是不是？是你的弟兄和你的姊妹——即聖徒們。只有藉著他們，能夠把這些最美的刺繡加在你衣服上。你不會留意其他任何人所嚐試加在你衣服上的刺繡；因為沒有人精於此工像你的弟兄姊妹，像那個最靠近你身邊的人，像那個你最仰慕的人，或那個你覺得無可疵議、很屬靈且認識主的人。這些人正是能夠在我們的衣服上作最美麗的刺繡的人。

每一次當針要穿過去時必需刺入，然後有一些線被拉出來。當你和我在衣服上作精美的刺繡工作時，針穿梭於其間，需要把針抓牢，只有這樣才能刺出一朵玫瑰來。我知道你要美麗的「沙崙玫瑰花」刺在你衣服上，不是嗎？還有「谷中的百合花」。這樣別人會知道你是跟過耶穌的人。在啟示錄我們讀到：「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。」她要預備一些事。有時候我們伸開雙臂說道：「主耶穌，成全一切。」但是有一些事是你、我必須做的。我們必須成為降服、倒空的器皿。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，也必和祂一同作王。

你我若盼望有份於新婦的呼召，除非我們穿上錦繡美衣，否則無法覲見王。也許我可以舉例說明什麼是錦繡美衣。幾年以前，我去參加一個聚會，想要在那裏遇見神，卻似乎摸不到主，我就一個人走進森林裏單獨與神同在。然後我求祂給我一些話，祂很清楚地指示我馬太福音二十二章十四節：「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。」

我說：「主啊，這是什麼意思？」

祂使我想起來我擁有的兩個玻璃碟子，上面有切工製成的花紋。它們的大小、重量完全相同，但花紋有顯著的差異。其中一個紋路切得又大又深，另一個則很小。當我把前面有精美切工的碟子擺在我眼前時，祂說：「其中的一個是特選的，所以你小心翼翼地使用它。另一個你常常在用，但這一個你卻特別寶貴它，因為它格外美麗。」

我說：「是的，的確如此，我怕它破了，但對另一個我不會那麼在乎。」

究竟是什麼使這兩個碟子迥然有別？那更美的一個有較精緻的切工，需要花更多的工夫。所以它是精選的。在人也是這樣，要花很多切工，才能使人成為精選品。「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。」很少人願意成為精選品，因為切割會痛。

有一次在一個聚會裏，我提到這兩個有切工的玻璃碟子的故事。當我講完時，有一個我甚看重的人，在我的生命裏劃下了最深的一刀。我埋著頭問道：「主，怎麼會這樣呢？」

祂說：「你不是舉起手來禱告說你要成為精選的器皿之一嗎？這正是切在你玻璃碟子上的一刀。沒有人能切像她那樣的一刀。」

當主這樣指示我時，我說：「我寧願她更快地再切另一刀，因為我真願意我的碟子成為精選品。」

天然人不喜歡刀切，也不喜歡針刺。刀會傷人，針也會，因為我們人是非常敏感的。有些人就以此為藉口：「我很敏感。」那麼，神要把這敏感從你身上除去。當祂開始切割時，如果你願意把刀抓緊，刀就會切下去。我也非常敏感，但神敲我、切我、砍我，因為我在內室裏對祂說我要成為被選上的人。「耶穌，我一定要像你。請你不要管我怎麼厲害地抗拒。親愛的主，我不願攔阻你，繼續做你的工作，不用管我感覺如何。」

每一個花時間單獨與神同在，真正進入與神相交、與祂有新鮮活潑接觸的人，心中都會有這樣的呼求。而且如果你曾經禱告主使你完全，你不用奇怪當你走出禱告的內室時，會有人開始把一朵美好的大玫瑰花繡在你的衣服上，或者在你碟子上切了一刀。如果你每一天沒有繡上一些東西，你就不在神的旨意裏了。因為我們不能有一天沒有聖靈的工作在我們身上，使我們預備祂的再來。

主也許會差遣你去作某項服事，去某個困難的地方，好讓祂可以作成錦繡美衣在你裏面。你不明白為何你經歷這樣的試煉，但祂聽見你在隱密之內室的呼求：「主，讓我想你。主，使我預備好你的再來。主，無論如何要預備我，使我能迎見你。」「好」，所以祂開始工作。但是你卻大驚小怪，滿頭霧水，不知主為何差遣你到這兒來，為何允許重重的一擊敲在你身上？你說你承擔不起，但祂照常作工。祂正應允你在內室裏傾吐的禱告，而祂也擅長作此工。

衣服穿上之後，下一步是什麼呢？「下到場上」。這對路得而言是一件不容易的事，她的裏面必須「下來」。我們的王忍受羞辱，明白什麼是降低，祂的新婦也必須像祂一樣。祂被譴責、受羞辱，祂的新婦也要如此。讓我與你分享一個主帶領我「下來」的經驗。

當教會的工作才開始一年，我還沒結婚，和一個非常關照我的家庭住在一起，他們把我當作自己的女兒看待。他們是為了愛我的緣故才信主的，這樣的信仰可想而知。那時，我早已知道藉著聖靈的浸所進入的生命意謂著兩件事：釘死己生命或者失去恩膏。所以我一直在呼求主釘死我裏面的己生命。於是，有一天，主告訴我要離開這個家庭。

我向主哀告道：「我怎麼能離開這個家庭？」但是，我終於順服主離開他們，去住在一間小公寓裏。接著，爭戰開始了。我曾和他們住過五個月，當我離開後，他們以為他們可以使教會的人反對我。不但如此，每個禮拜還到另一個教會去，告訴那裏的人說我是個撒謊者、偷竊者，還說方言是出於魔鬼。要「死」對我實在不容易。有人來找我時，我可以向他們解釋事情的真相。但是在我裏面有聲音說：「不要為自己辯護。」然而我對自己說，為著主的工作的緣故，我必須解釋，我說話並不是為著自己的利益！有一天，有兩位婦人來我家，並且說道：「現在我們要從妳自己的口中，聽見這事究竟如何？」

當她們在講話時，我開始哭泣，裏面有聲音說：「不要為自己辯護。」

那個感動如此強烈，以致我不敢不順服。我埋著頭說：「神不讓我說任何事情。」不能夠解釋對我肉體而言，是一種傷害。我從來不作賊，但又不能解釋，這樣的情形使我進入最最痛苦的釘死經歷裏。

當我向主呼喊時，祂給我看一幅圖畫，有一個高大、英俊、裝備好的戰士，身穿護胸甲，並帶著一個盾牌。火箭又密又快地射向他，刺入他的腿、手臂和頭。

我說：「主，那人就是我，這是他們正在做的事。」然後，主又指給我看一個小戰士，他帶著和那個高大的戰士一樣的盾牌。但這個盾牌完全護庇了小戰士，因為他的人比盾牌小。我明白了其中的教訓。我說：「主，我太高大了。讓箭射來吧，我要作那個小戰士。」

噢，當你變得微小時，火箭傷不到你！你將會「免受口舌的爭鬧」（詩三十一：20）。信心的盾牌會遮蔽你。所以無論在什麼地方，你發現有任何擊傷你的事物，必須知道是因為你太高大了，最好讓主把你弄小一點。你必須「下來」。

讓我們注意拿俄米對路得的下一個命令。「不要使那人認出妳來。」路得不但下到了場上，而且不要人認出她來。你不須要告訴別人你如何地謙卑！現今這個世代，人們喜歡別人認出他們來，但我們要隱藏在祂裏面。人們大大地為自己作廣告，甚至在教會裏也是如此。聚會請有大名聲的講員，因為可以吸引群眾。但一個想與基督的新婦之呼召有份的人，永遠不能以得人望、名聲為目標。噢，作祂的新婦、穿錦繡美衣，而且隱藏不為人知，遠比成為這世界最偉大的講員還要偉大！基督不是在工作中、在大排場裏或在名望中找到最大的滿足，乃是在隱密處裏與新婦所一同享受的靈交中。

如果這項真理可以深印在每一位蒙祂選召且自己分別出來，單單歸屬於主的人裏面，就會有真正的能力從祂裏面出來，把祝福帶給廣大的人群。不是奉自己的名去，而是奉基督的名。當我們等候在祂面前時，祂會倒空我們裏面愛名聲、愛得人心的慾望。

我想更進一步提到「不為人所知」這件事，因為在這件事上有許多人不合神心意。主切望我們預備好祂的再來。當我等候在祂面前時，偶而我會想到祂的心多麼想得著祂的新婦，她應該被做成祂自己的模樣。但我們基督徒卻不願意不為人所知，以致離祂的願望多麼遙遠！但是當「死」在我們裏面發動時，你會發現基督的甘甜與愛在我們裏面顯現。

讓我們注意，當路得下到場上，並穿著她的錦繡美衣時，她的準新郎波阿斯對她說：「妳是誰？」

於是她回答道：「我是你的婢女路得。不是一個偉大的工人，也不是一個偉大的得人的漁夫，只是一個婢女而已。求你用你的衣襟遮蓋我，因為你是我一個至近的親屬。」意思是救贖者。

這幅美麗的圖畫讓我們看見，當我們伏在我們主人的腳前時，等著我們的是什麼。祂要使我們穿上祂的衣裳。我們有大能者的衣襟蓋著！想想看，祂要遮蓋我們！想想看，大能者的衣襟護庇我們！所以，讓我們洗淨自己，讓聖靈膏抹我們，穿上我們的錦繡美衣，並且「下來」，當祂找到我們時，就要用祂的衣襟遮蓋我們。

3、伊莉莎白 M 林樂道—耶穌的愛慕者 貝珍珠教士

「愛我的，我也愛他，懇切尋求我的，必尋得見。」(英文的「他」原係「他們」，是複數，下同 譯者註)

為著林樂道(她的中文名字)姐妹對她的主耶穌之獻身與熱愛的生活，我是多麼地感謝。我一輩子都認識她。首先，當我還是個孩子時，她是我在立巨屋五旬節教會的主日學老師之一，她總是把聖經故事講得十分生動。我弟弟保羅，在天路客夏令營，她的那一組，還是個小孩子時，將他的心奉獻給神。保羅整個的一生，以及他的與主同行，都大大地受她的服事影響。不單是我們年輕的生命受林樂道姐妹影響，在美國還有許多許多的男孩、女孩們，因著她的服事與生命得到極大的幫助與影響。

林樂道姐妹出生於一九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。當她年幼時父親就已去世，她的母親夜間工作，在紐約曼哈頓打掃辦公大樓，以撫養她的五個孩子。對林樂道家來說，生活並不容易，但主吸引年輕的伊莉莎白的心，歸向祂自己。祂在她的心內放置了一個對神旨意的渴慕與決意；也是祂，帶領她參加立巨屋五旬節教會。吳漢斯牧師是多麼的驚訝，當他看見伊莉莎白站在門口迎接他，並且對他說：「我來把我的心和我的生命歸給耶穌！」這是典型的伊莉莎白。她知道自己要什麼，對於她決心要追求的事，她是迫不及待的，那是神放在她心中的！耶穌來到她的生命中改變了她，以聖靈充滿她，並且在她心中放入一個要服事耶穌的渴望，為永恆而活。當她還是一個年輕女孩時，伊莉莎白看見太多悲慘的家庭，她想到已經有那麼多的孩童來到這世界上，「我多麼想要幫助男女孩童，引領他們到耶穌面前來啊！」因此，我們可以這樣形容她的一生，她不單是一個耶穌的真實愛慕者，她也是一個男女孩童的真實愛護者。

伊莉莎白姐妹忠心地參加立巨屋五旬節教會的聚會，也參加各地分堂的聚會，在其中接受主的訓練，週間她在曼哈頓的一家銀行上班，晚上和週末，她忙於服事主，當她能夠的時候，夏天伊莉莎白姐妹在天路客夏令營服事主。並且接受更多查經的訓練；就是在那裏，她遇見榮耀秀教士，並且跟她熟識起來。在她內心深處，她知道主是在預備她為著更大的服事，雖然她還不知在哪裏，但她已經預備好，不論主帶領她到哪裏，她都願意去。一九五四年，她收到一封從榮耀秀教士那裏寄來信，問她是否願意跟她一起到台灣，在那裏服事耶穌。幾乎是即刻的，伊莉莎白姐妹知道，那是主的帶領，因此在九月，她們搭船往台灣去。

有太多的故事我們可以引述來說明主的帶領。榮耀秀教士需要林樂道教士。她們的服事相得益彰。林教士非常注重實際，並且非常有組織能力。她喜愛整齊清潔。她的房間常是無懈可擊的，她的抽屜永遠井然有序。這一點在教會中她主日學男女孩童的服事，以及年輕人的服事，年長的服事中，都可看出來。她在溝子口主日學的服事對許多男女孩來說，都是極大的祝福，不論她手中的工作是什麼，她總是全力以赴，全心全意的。舉凡為孩童預備教材，對男女孩童講故事，主導主日學行政事工，帶領姐妹會，以及在公館、溝子口眾多的聚會中服事都如此，她做每一件事都出於對耶穌的愛。她特別喜愛使徒行傳十三章三十六節的話：「大衛 按神的旨意服事了祂那一世的人。」她的心願是，她，也如此，能按著神的心意，服事祂那一世的人。將神的能力和神的大能指示下代。(詩七十一：18)

我從一九六七年到一九九一年都與林教士同住，直到她退休回國。她也是一個珍愛詩歌的愛好者。大清早，我可以聽見她唱詩歌頌神，她多麼喜歡讚美主啊！林樂道姐妹是一個讚美耶穌的愛好者！她有一副很好的嗓子，她常常在教會獨唱，在溝子口的許多婚禮中獻唱。她是一個禱告的愛好者。她多麼喜歡參加禱告會，她也花時間在她的房間中，為著她自己以及其他的人能更認識耶穌而禱告。好多次我生病她為我禱告，我注意到當她按手在我身上時，主的大能會彰顯出來，並且我就得到了醫治。她的手帶來醫治跟生命，因她過著一個親近神的生活。林樂道姐妹是一個快樂的人，她是一個因耶和華而得之喜樂的愛好者。她日日以神為樂。這種喜樂會在她所至之處都洋溢出來，人會被她吸引。那是祂同在的喜樂。

每天林樂道姐妹都閱讀神的話而且默想神的話，她也是真實的神話語的愛慕者。她那麼了解舊約聖經故事，每年都把神的話再讀過一次。每年夏天她主辦兒童夏令營，每一個夏令營都那麼特別，因為她要男女孩童能明瞭神的話，個別親自地經歷神。許許多多男女孩童記得林教士。那撒在他們心中的種子已經在永世裏結出了果子。

每年神帶領我們有幾個星期的禱告等候主的聚會。在祂面前安靜等候，在祂的同在中讓祂來從裏面改變我們，是一件何等奇妙的事！林教士特別喜歡這樣的時刻，安安靜靜地坐在祂的同在中，她是一個真實的主同在的愛慕者！

在生命中的最後幾年，林樂道姐妹花時間參加聚會、尋求神，過一個禱告主的生活。不論何時我們拜訪她，她總是充滿了主的喜樂，她還是滿溢出祂同在之喜樂！她喜歡我們每一個人的造訪，特別喜歡她的中國友人造訪她。她是一個真實的中國人的喜愛者！當然囉，還包括喜歡中國食物！她的夢境中常常都是台灣，還有她在台灣的親愛友人。一九九一年三月底溝子口教會歡送她的聚會中，有許多人參加了，紛紛向她表達他們對她的愛與感激，因著她為他們所做的一切。耶穌賞賜她，我再一次看見耶穌自己尊重那些捨下一切跟從祂的人。林樂道姐妹經歷了許多艱困的試煉，甚至被她自己的家人所拒絕，只因她選擇要服事耶穌。她的親戚跟她說她選擇服事主，她將無法繼承任何產業。可是耶穌沒有忘記她，祂供應她一切所需用的。她生活非常儉樸。林樂道姐妹在二三年十月四日那天進入她的永恆天家。在她最後的遺囑文約中，她指定要將她的錢分配給在台灣所有的同工。今年七月，我們得以完成她的心願，將她預備的錢將近十萬美金，分配給他們。現在她已經與耶穌和她的友人，她的同工，榮耀秀教士同在一處了。我為他們的生活感謝耶穌，並且林樂道教士，她是一個真實耶穌的愛慕者。

4、捨棄一切 歌特福來

路加福音有幾節經文，耶穌論到我們的態度——真實作祂門徒，得付上什麼代價，以及將要付上什麼代價。在那兒一大群人跟著祂，祂轉過身來對他們說：「人到我這裏來，若不愛我勝過愛(原文是恨)自己的父母，妻子、兒女、弟兄，姊妹和自己的性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」(路加十四：25-26)

有一種翻譯略優於這經文的翻譯：「人到我這裏來，若不愛他的父母親少於愛我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」在這相關的經文中，「恨」的意思是「少愛」，在聖經中有類似的表達，其一是：「雅各是我所愛的，以掃是我所恨的。」或可說，我愛雅各，勝似愛以掃，但神也給以掃他自己的那份祝福。

「凡不背著自己十字架跟從我的，也不能作我的門徒。你們哪一個要蓋一座樓，不先坐下算計花費，能蓋成不能呢？恐怕安了地基，不能成功，看見的人都笑話他說：『這個人開了工，卻不能完工。』或是一個王出去和別的王打仗，豈不先坐下酌量，能用一萬兵去敵那領二萬兵來攻打他的麼？若是不能，就趁敵人還遠的時候，派使者去求和息的條款，這樣，你們無論甚麼人，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」(路加十四：27-33)

說到這裏，我聯想到一句話論到以諾：「以諾與神同行，神將他取去，他就不在世了。」在希伯來書裏我們唸到，以諾與神同行，因為他有信心，並且在他被接去之先，已經得了神喜悅他的明證。聖靈說他信神，任何人來到神面前跟祂同行，如同以諾一樣，必須信有神，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。

那個詞，殷勤尋求，是非常特別的，意思是祂就是那尋找祂之人的賞賜者，他們以祂為一個尋找的對象。他們看見很多財富，很多好的事情，可是他們選擇神為那一件好事。他們要神，其他每一樣事都屬次要。神第一，那就是殷勤尋求的意思，意思是在一切其他之上，神乃第一。這就是主耶穌在這兒論到作門徒的意思。如是我們跟祂在一起，享受與祂相交，得到祂的祝福，祂必須居首位。祂不要次位。祂不會滿足於第二等的愛，祂要我們的最愛。「如果你愛任何其他的東西，超過愛我，你不配得到我，你不能成為我的門徒。」

注意這裏，主耶穌說：那些我們最親愛，最靠近我們的，必須居次位，父母親、兄弟姊妹、妻子兒女，這世間最親近的，在耶穌之後，耶穌第一。那是很實際的。我們不了解那些我們所愛的人有可能站在我們的路上，佔據我們心的位子，而那原本是屬於主耶穌的。直到他們被取去，或是我們被置於試驗當中。

我剛想到我弟弟跟我在關於我們所愛之人的這方面經歷。我們有一個非常可愛的家，我們彼此確實相愛。父母對我們非常親切，我們也非常愛他們。可是來到一個地步，我們必須作一個選擇，我們必得不討他們歡心，因為我們必須討神的歡心，跟隨祂進入聖靈的大澆灌——進入五旬節的經歷及團契中。對我父母來說真的很難接受，對我們來說也很為難。感謝神，我們作了一個選擇，對我來說那就是一個把耶穌放在首位的例子。我記得當在奈益克(Nyack)學期結束之際，收到一封從父親來的信時有多訝異；他寫道：「我希望你不要回家，因我擔心這樣的事情會進入我們的教會。」他的意思是好的，但

我父親不了解神帶領我們的法子。不多幾個月之後，主為我開路到馬里蘭州的巴爾的摩，我在那裏的一個浸信會講道，聖靈的膏抹臨到我，那年秋天，我父親寫信給我說我該回家。哇噢，對我來說真是個好消息，親愛的，聖經說我們在地上最親愛，最親近的人將居第二位，耶穌第一。

喔！多少次，我們看見人在這件事上絆跌，有時我們看見姊妹找到一位愛人，那人並非真正跟隨耶穌，她必須作她的決定，可是太多人選擇錯誤。我知道主會饒恕，感謝神，可是她們的命運多令人難過。主耶穌說：「你把任何人放在我之前，你不配得到我，不配作我的門徒。」耶穌第一，我必須選擇祂。我必須說：「我要選擇耶穌，祂是我尋求的對象，我的愛，我的生命，我的事奉。」耶穌居首位，耶穌！

然後主說，你必須愛祂，超過愛你自己。你必須置祂於父母、兄弟姊妹和自己的生命之上。嗯，那是一個得救和未得救之人中間的差別，不是嗎？未得救的人，自己居首位。當然啦，自我保留是自然律——每個人的本性，我們必會期待「第一名」，「誰是第一名？」主耶穌說：「你若不喪掉生命，不可能成為我的門徒——如果你不否定自己的話。我們會對自己說「不」嗎？我們總是給耶穌優先權嗎？不是我渴望要得什麼？而是祂想要什麼？那是我的救恩。眾惡之根是自私。人從他那崇高的為神而活的呼召以及享受與神相交的地位跌落。他變得自我中心。可是感謝神，當祂拯救我們，祂奇妙的愛向我們顯明，我們將心給祂，祂降臨，充滿我們，以聖靈之愛佔有我們的心，我們愛那先愛我們的一位，並且我們愛弟兄，我們從自我的愛出來，自愛被吞滅了，哈利路亞，被基督奇妙之愛吞吃了。

這裏有一些神在這件事上給我們的幫助。這裏說我們失去自己的生命，背起十字架來。意思是被預備好了的十字架，另一處路加告訴我們，要天天背起十架。這將證明我們真實愛主，當我們否認自己，我們就背起十字架。正如祂一路引領我們，祂呼召我們做我們天然人不會選擇要做的事。祂會允許某些事在我們的經歷中興起，是我們不喜歡的。那就是十架，十架是死的工具，向它說是。當我對神的旨意說是，即使那跟我們天然人的傾向與野心相左，我們背起十架，自我就被釘死了。

喔，親愛的，你真的在那兒嗎？我們愛主耶穌基督。我們選擇祂，正如以諾曾經選擇祂，我們已經說：「我要為神而活，我要神，我要討神喜歡，我要經歷神。」神第一，以諾與神同行，他住在神同在裏，他討神喜悅，並且神取去他，他就不在世了。耶穌第一。

另外一件事，主耶穌說我們要捨棄一切，每一樣東西。嗯，那不難嘛！是嗎？我們不會在意我們是否擁有什麼東西，如果我們擁有祂。我們唱：「世上歡樂撇盡，耶穌屬我。」我們真的是這個意思嗎？把一切都拿走，那不是我的，我屬於耶穌，所有我的都屬於祂。如果我們是祂的門徒，那該是我們的真實態度。

祂揀選了我們。「愛我的，我也要愛他，懇切尋求我的，必尋得見。」神多麼常告訴我們這個！讓我們把我們的愛給耶穌，說：「主耶穌，我必須有你，我將擁有你，我要以你為第一，主耶穌，你在我的生命中佔首位。喔，給我你的恩典，使我成為一個真實的僕人，願意捨棄性命——捨棄一切所有——並且背起十字架來跟隨你。」基督的門徒是多麼富足啊！他們放棄了自己以及自己一切所有物。他們有什麼？他們有耶穌，最偉大的愛人，祂的交誼，祂的聖靈，祂的啟示，祂的彰顯。喔，我們所放棄的跟我們所

得到的比起來，何等渺小。

* * * *

「主無法藉著我們作工，除非我們讓祂毫無攔阻地作工在我們自己裏面。當我們被祂征服時，祂才能夠藉著我們征服別人，並為神的國度贏得勝利。」